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0年度苗簡聲字第14號
110年度苗簡聲字第15號

聲　請　人　CABRERA MYRA JOANA TOLENINO
000000000000000000

相　對　人　賽席爾商集盛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
000000000000000000

法定代理人　呂沛霖

相　對　人　永豐鑫國際開發有限公司
000000000000000000

法定代理人　陳琮陽

上列當事人間聲請停止強制執行事件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　文

一、聲請人供擔保新臺幣7,145元後，本院110年度司執字第12147號清償票款強制執行事件，於本院110年度苗簡字第541號債務人異議之訴事件調解或和解成立、裁判確定或撤回起訴前，應暫予停止。

二、聲請人供擔保新臺幣15,948元後，本院110年度司執字第1155號清償票款強制執行事件，於本院110年度苗簡字第541號債務人異議之訴事件調解或和解成立、裁判確定或撤回起訴前，應暫予停止。

理　由

一、聲請意旨略以：聲請人業已提起債務人異議之訴，現由本院110年度苗簡字第541號承審中，聲請人願供擔保現金或有價證券，請裁定本院110年度司執字第12147號、110年度司執字第1155號強制執行事件准許停止執行等語。

二、按發票人主張本票債權不存在而提起確認之訴不合於非訟事件法第195條第1項之規定者，法院依發票人聲請，得許其提供相當並確實之擔保，停止強制執行，非訟事件法第195條第3項定有明文；又法院定擔保金額而准許停止強制執行之裁定者，此項擔保係擔保執行債權人因停止執行所應受之損

害，故法院定擔保金額時，自應斟酌該債權人因停止執行可能遭受之損害，以為衡量之標準，非以債權額為依據（最高法院92年度台抗字第480號裁定意旨參照）。

三、經查：

㈠按將來之薪金請求權，可能因債務人之離職，或職位變動，或調整薪津，而影響其存在或範圍，凡此種非確定之債權，均不適於發移轉命令，如執行法院已就此種債權發移轉命令，在該債權未確定受清償前，執行程序尚不能謂已終結（最高法院63年度第3次民庭庭推總會議決議㈥意旨參照）；又債務人如提起確認債權不存在或債務人異議之訴，並已依受訴法院所為停止執行之裁定提供擔保，執行法院應即函知債權人及第三人停止扣取薪資之執行，俟訴訟結果再續行執行程序或撤銷移轉命令（臺灣高等法院暨所屬法院99年法律座談會民執類提案第25號表決結果所採乙說參照）。則聲請人確已對相對人提起債務人異議之訴，且主張執行名義所據之本票債權不存在，經本院以110年度苗簡字第541號承審，堪認確有非訟事件法第195條第3項所定之事由，且經本院調取110年度司執字第12147號、110年度司執字第1155號強制執行事件卷宗，該二執行事件雖分別於110年6月9日、110年1月15日經執行處核發移轉命令，債權額分別記載為新臺幣（下同）39,696元本息（司執12147卷第7頁）、88,600元本息（司執1155卷第4頁），而經第三人先於110年1月27日回覆扣押金額每月約為9,000元（司執1515卷第13頁），再於110年6月17日回覆扣押金額每月約為1萬元，且與另案按比例分配（司執12147卷第16頁），足認債權人欲執行之債權尚未滿足，依上所述，執行程序尚未終結，本院自仍得裁定停止上開執行程序。從而本院審酌本件有停止執行之必要，聲請人聲明願供擔保聲請裁定停止執行，經核於法有據，應予准許。

㈡又相對人賽席爾商集盛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永豐鑫國際開發有限公司聲請強制執行之債權金額分別為3

9,696元本息、88,600元本息，揆諸上開實務見解，相對人因停止強制執行可能所受之損害，應為於強制執行程序停止期間，在通常情形下，其債權因無法續行執行而未能即時受償之相當於利息之損害，準此，應以此利息損失作為本件停止執行擔保額之計算依據；另本院110年度苗簡字第541號債務人異議之訴事件，係不得上訴第三審之案件，參酌各級法院辦案期限實施要點規定，簡易程序案件第一、二審審判案件之期限分別為10月、2年，加計裁判送達、上訴、分案等期間，本院認為延緩債權人及時受償之可能期間共計3年，以相對人之債權額按票據法第124條準用同法第28條第2項法定利率年息6%計算，相對人因聲請人聲請停止執行致未能即時受償之損害額分別為7,145元（39,696元×6%×3≒7,145元，小數點後1位4捨5入）、15,948元（88,600元×6%×3＝15,948元），爰分別酌定本件擔保金額如主文所示。

四、依非訟事件法第195條第3項，裁定如主文。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10　　年　　9　　月　　1　　日

苗栗簡易庭　法　官　劉奕榔

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如不服本裁定應於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。

書記官　江秋靜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10　　年　　9　　月　　1　　日